

# 《遍地药香》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遍地药香》

13位ISBN编号：9787540437541

10位ISBN编号：7540437545

出版时间：2006-6

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

作者：谢宗玉

页数：21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遍地药香》

### 内容概要

月光下的山谷所有的景物都像梦幻一般，而一丛一丛的栀子花则像一片一片落了一地的月光。在这样的夜晚，我感到手中的花就更轻了，恍惚间，我不知自己是在采花，还是在拾掇月光。他们说这是“追忆”，我宁愿相信，无论多老，他手里捧着的是一颗孩子的永远新鲜而敏感的心。遍地药香，记录下他和这个村庄的另一种隐秘联系，并且在遥远的时空后将完成一次“润物无声地拯救”。

本书回应了现代都市人对于宁静的渴望，逃避喧嚣都市，有意识地融入自然。作者的本事，就在把普通的山村、普通的植物与个人的成长是那么美妙地结合在一起。他在《遍地药香》里描叙的世界就像一个与世隔绝的乌托邦。通过他的文字，我们在想象里结构了《遍地药香》里的瑶山，那是一个奇妙的世界。那个世界也许与我们真正见到的瑶山会有差别，但是它是属于谢宗玉的，我们无法复制。客观的场景我们可以再次去体验，一个人心灵的经验是无法复制的。

## 《遍地药香》

### 作者简介

谢宗玉：中国作协会员。上世纪七十年代生。湖南安仁人，现居长沙。有作品见于《天涯》、《人民文学》、《中国作家》、《大家》、《收获》等刊。曾荣获湖南青年文学奖等等多种奖项。散文进入2001年中国散文排行榜。著有散文集《田垌上的婴儿》《遍地药香》。

# 《遍地药香》

## 书籍目录

序自序臭牡丹七叶樟牛王刺栀子花棕树荷臭草木槿花山枣子苍耳子胡葱牵牛花半边莲山薄荷灯心草枸杞子鸡公朵子铁扫帚蓖麻子响蓬子穿茄草鸡脚芽艾叶桃树布子李蒲公英了哥王观音柴丝瓜金银花焰峰柴紫苏乳蓟望江南刀豆绿豆橘子马蓝三十六荡木芙蓉柑子银杏三叶藤指甲花木通鸡冠花玉兰向日葵冬茅柳枝车前草马齿苋百合玉米杜仲倒挂金钩马兰苦瓜大蒜仙人掌后记

### 章节摘录

栀子花（梔子） 花是栀子花。栀子花的淡雅清香很多人都知道。但栀子花的食用价值，大概就没有多少人知道了。故乡安仁县瑶村有片山野叫栀子花谷。不知什么原因，谷中聚集的栀子花丛特别多。出了谷，栀子花就东一丛西一棵，零稀得很。植物学家一定会说是山谷的土壤、气候特别适合栀子花生长。而我更乐意看作是花儿志趣相投，才走在一起来聚居。栀子花一股开在春末。先是一些个翠绿的苞儿慢慢、慢慢地长大。突然一个早晨，有一朵花先绽开了，在微微的晨风中怯怯地晃动着素洁的脸。第二天早晨千朵万朵的栀子花就放肆而开。仿佛是合唱，都在等着谁先发个音似的。寂静的山谷一下子因万朵攒动的花儿，热闹了。食花饮露本是仙人所为，我不知故乡是哪一辈的祖先把栀子花弄到自家餐桌上来了？第一个食螃蟹的人需要勇气，而第一个以花为食的人则需要诗心。听说祖辈有一个中过进士的风流才子，我怀疑，就是他了？总之自从栀子花上了故乡的餐桌后，每年春末就有那么一段时间，栀子花会成为村人的主菜。而到我童年时，食花已完全不是因为雅情，而是实在没有更好吃的东西了。总就那么一个山谷，大家竞争采撷，花就供不应求了。何况我们不单是自己吃，还要拿到集市上去卖。好在要买的人并不多，外地人大多吃不惯，只为图个新鲜而已。先听说花能吃，就兴冲冲地买一点。但尝过之后，觉得味清寡，有余苦，就再不吃了。那时村人也是穷疯了，大凡能换点钱的，都拿到集市上去卖。要不然明知别人不喜欢，又何苦受那份罪呢，往往卖不了多少，还得自己提回来，扔又舍不得，就晒干用罐子储存着。等过年时，有了肉，拿来蒸肉。那倒是道美菜。栀子花的花期大约一周左右，一周之内，枝头所有的花蕾都会次第开放。所以在这段时间内，村里的孩子都起得很早，不等天亮就提着个篓子上山了。孩童时代的我，那时节老兴奋得睡不着，早上每每就要晚起，多是母亲把自己从睡梦中叫醒，一骨碌爬起来，提个东西迷迷糊糊就往外跑。微光之中，村里正是人影幢幢，狗吠声声。有时就起来晚了，别人都走了，村里已恢复了宁静。再要上山，就采不到什么花了。因为栀子花都是夜里开，再要采，只能等到明晨。垂头丧气折回家，把篓子往墙角一扔，撅着嘴，十次百次地埋怨母亲叫晚了。记得花期多是晴日，晚上有月亮。有时不需母亲叫，自己就醒了，见窗外亮堂堂的，以为又起晚了。穿起衣服出门一看，发现是月光骗了自己。返回屋，再要睡，却没有一点睡意了，又怕真的睡着了，一时醒不来。于是干脆就提着竹篓上山。月光下的山谷所有的景物都像梦幻一般，而一丛一丛的栀子花则像一片一片落了一地的月光。在这样的夜晚，我感到手中的花就更轻了，恍惚间，我不知自己是在采花，还是在拾掇月光。等篓子满了，天还没亮。我下山时，别人才上山。就有人惊呼：天！你怎么这么大胆子？就不怕狼，不怕鬼么？我心略凉：是呀，采花时我怎么就没想这么多呢？由于花是夜里开放，花心窝里总要储一些夜露。把花从花蒂中拔出来时，用嘴噙着花尾一吸，就有满口清甜。那滋味儿是我后来在城里所吸的任何东西都没法比的。有时我摘花时，就会连花蒂也摘下来。这样自然慢了摘花速度，但我不在乎。我把带有花蒂的花带回家，给邻居小清吸。小清比我小三岁，又是女孩，还不能上山采花。有几年都是我把有蒂的花带回来，然后由我把花从蒂中小心翼翼地拔出来，塞给小清吸。我还把没有蒂的花分一半给小清家做菜吃。我以为等长大了小清会嫁给我做婆娘。但后来我才读高中，小清就被她娘逼着出嫁了，新郎是个木匠。再后来我上了大学进了城，小清她娘就有了悔意。而我反过来却认为她做得对。就这样留一份纯美的感觉也好。要不然经过文明的“洗礼”后，我那颗已被整治得歪七乱八的心，怎么还配得上小清的那份纯真呢。我这么说是有些矫情，不如干脆说我有一肚子歪歪的学识，而她没有。我们不般配。花多得吃不完，就餐餐吃。花味清苦，但花香袭人。每年春末的这段时间，整个村子香气扑鼻，条条通往村庄的山路上也余香缭绕，颇有“踏花归去马蹄香”的意韵。连村人的下放之气也没有臭味，而是一股淡淡的草青味。采花食花对于村人来说，本来已经成了一件很功利的事情，但食花过后，人人满口余香，内外通透，无形中就有些道骨仙风的气质了。十几年过后，我从乡村来到城里。有一年过情人节，我送了一大把玫瑰给我女友。那晚我还兴致勃勃地讲起了童年时采食栀子花的事，没想女友不等我讲完，就瞪着我说，“花是用来吃的吗？真败兴！”说罢将我送的玫瑰往地上一抛，走了。并且因为这事我们最终分了手。我女友的潜台词无非是说花是用来看的，用来欣赏的。而事实上把花枝折下来带回家，插在瓶中，看它们由鲜嫩娇美变成憔悴干枯就是一件很浪漫的事么？我看也不见得。我们食花败兴，他们天天食鸡鸭鱼肉就不败兴了么？由这件小事，我发现这个所谓的文明社会里，充塞着许多伪善，伪道德，伪浪漫，伪情怀。

## 《遍地药香》

### 精彩短评

- 1、这是开始
- 2、七心海棠推荐的，还挺好看
- 3、想想作者笔下的瑶村的样子吧~
- 4、大一看到的时候觉得封面很有意思，结果也确实很有意思，这是我大学在图书馆里借的印象最深的一本书，真的很喜欢。
- 5、喜欢那种纯净，自然又有趣的山林生活。
- 6、印象很深，借的
- 7、高中看的 刚才看一个有毒植物的相册忽然想起来了 薄荷有各种药用 种着还是挺放心的
- 8、很美，归乡的感觉，因为这本书，我萌生了写一些植物志的冲动。
- 9、是药?还是人生?

1、莫言有他的高密庄，沈从文有他的水乡，每一个人都有种归属感，在文字中不知不觉流露出那种无法跳出的依恋。这也是一个江湖，有恩怨情仇，有数不清的故事；对于谢宗玉，遍地药香的故土就是他怎么写都撇不掉的味道，是属于作者本人的一种风格。也许，那个地方只是记忆里的景象，抽象，蒙上薄雾而成，但是，也因此成了世界上的唯一，是作者自己的家园——忽然想到了那首歌&lt;望故乡&gt;。我的家乡也有药园子，是北方的，却不乏温情的。多少共鸣和记忆因此重现，就因为这种难得的美好的感觉，也应该好好珍爱这本书。

2、《遍地药香》无疑不是说明文，不是草药的简单罗列。草是由头，药是引子，谢宗玉意在记录心灵的成长。谢的行文朴实，其间可见赤子在游走，牵连出难舍的亲情、乡情和朦胧的爱情。经由文字，他构建了精神故乡，超越于现实中的湖南安仁瑶村，而独立存在。作者承认，在现实的故乡也难以找到童年的感觉了，这是成长的残酷一面，不过幸好有文字，可以让昨日重现，留住那时的味道。说些题外话。在《鸡脚芽》一文里，谢宗玉提到：“妻子在我的身后走来走去，我叫她，她也一声不吭。因为写作，我明显疏远了她。她对我有意见，我是知道的。”我也写东西，知道生活和人性的吊诡，综合他的文字所述，妻子的有意见，因写作疏远只是浅层次的，更深的原因，大约源于作者念念不忘成长过程中的那些女子吧。妻子一定是文章的第一读者，看着“牵牛”的杨霞、兰花儿不断跳出来扎眼，心里会好受吗？女人心事，不好猜啊。谢宗玉文字里惟一让妻子高兴的，大概就是她坚定信心去衡阳参加岳父的六十寿宴了吧？呵呵。“如果知道那些草草木木都是人类的良师益友，大家又何苦要削尖脑袋往城里挤呢？”“上帝造人一定是后悔了。它造的山川万物都能相辅相承，互利互惠。惟有人类，做了彻头彻尾的反叛者，成了万千生灵的敌人。在这个星球上，趾高气扬，气势汹汹，要灭谁就是谁！还公然叫嚣：上帝死了！”“如果这个社会，每个人都知道自己的疾病之所在，并且能准确无误地医治。身体的和心灵的。那么整个社会就不会出现诸如战争、杀人放火、抢劫强奸、投毒偷盗等等那么多‘疾病’了。上帝因此也能高枕无忧。”我觉得，谢宗玉应该偏离纯文学书籍，多读些杂书，增进对社会和历史的认识，而且不应在散文里多作议论。上面抄的几句话出自他的自序，一上来就败坏了我的胃口，这都是哪儿跟哪儿啊，有点无知者无畏的劲儿，差点儿让我放弃《遍地药香》。很明显，他的长处不在于此，实在应该扬长避短才是。他的长处在哪儿？再看下面几句话，你就明白了——“我母亲常说：就两点人，彼此一定要好生相待。母亲不说两个人，而说两点人，把人一下子说得渺小起来。两点人好比茫茫宇宙中的两粒尘埃。由于出于同一母体，彼此当然要好生对待。”“醉后的外公回到家里，只要外婆稍微说他几句，他便会施以拳脚，把外婆打得眼青鼻肿。外婆对付不了外公，就把家里的锅碗重新摔一遍。还不敢重摔。重摔下的锅碗，必会四分五裂。而外破摔的锅碗，豁而不裂。这是一种技巧，也是一种功夫。是外婆在长期的婚姻生活中苦练出来的。”“伯母喜欢跟母亲抢东争西，这回她把‘宗兰’的名字抢走了，高兴了好一阵子。母亲说：让她高兴吧，女儿没生在她前头，但名字（‘宗梅’）却要取在她的前头。母亲的意思是说，梅花开放在玉兰之前。这些琐事，现在想来，既让人觉得好笑，又有一种温馨蕴藏在胸。”

3、书名取得真好。自然造物，不会随随便便，凡物有益，看你怎么用。药是治病的，药是苦的，但闻着药的味道（中药、植物药），的确是香的，即使是陌生的怪味，也让人感觉亲近，充满了希望。写的是药，其实是生活。这世界若没有病痛，就不会有药的意义，可是，这世界的病痛很真实，药就是带来拯救的东西。“如果世界不需要我们就太好了。可是需要的时候，我们会在。”遍地药香，就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顺应自然，坦然承接生活中的不如意，化不如意为积极的乐观态度。

4、于苏斯治好了别人的病就会拍拍手说：我做尽了坏事他认为活着就是受苦可是他要为那些想苟活的人行医

5、一枚苍耳子不会引人发笑，两个并行的人不会凭空笑成一团。被苍耳子粘到一处的人肯定会乐不可支，孩子尤其。大人则可能在笑闹中眉来眼去情愫暗生。灯心草的安神镇惊功能，只在顽皮男孩乖乖坐定看妈妈熬灯心草汤的那段时间发挥作用。看着孩子脏兮兮满脸堆笑地捧来辛苦从大山里采来的稀有的七叶樟，那一刻亲人除了幸福和快乐什么都想不到。这就是七叶樟百毒不侵的疗效。我看谢宗玉写的《遍地药香》时象被来自山野的雾气层层包裹不自知，兀自困惑自己是想从药性中领悟人生，还是从人生中看到植物的宿命，是人影响了药性还是草药改变了人生。

# 《遍地药香》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